

# 金鹰添兴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5月30日

送出日期：2024年5月3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鹰添兴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代码	016923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06-28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年开放一次
基金经理	龙悦芳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06-28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7-30
	陈双双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06-28
		证券从业日期	2016-07-01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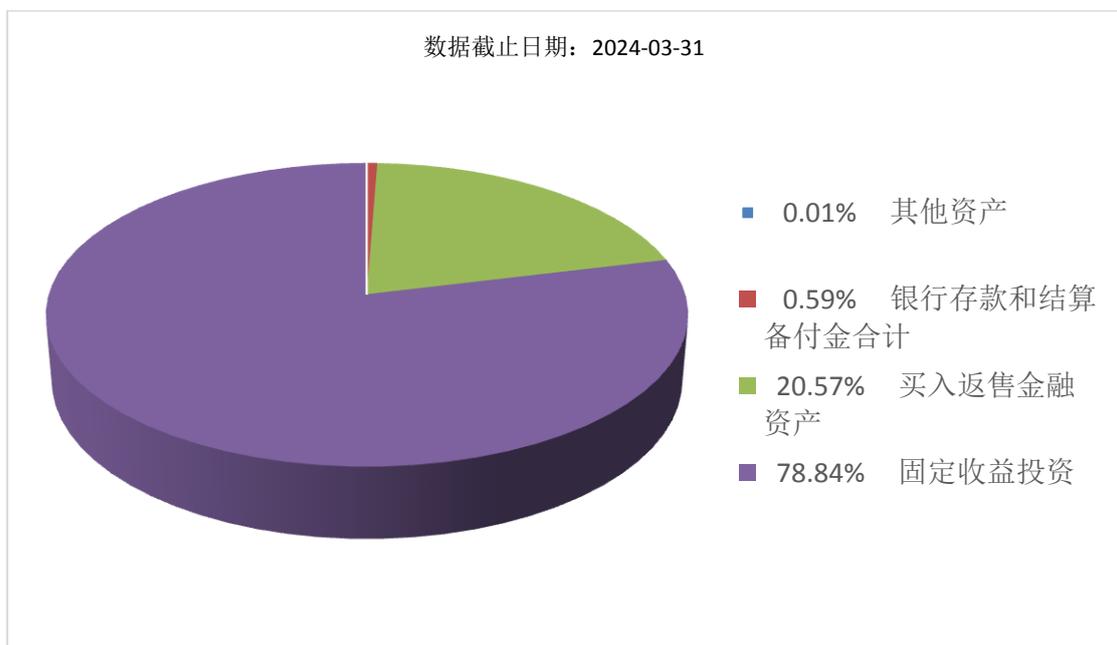
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金融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等）、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投资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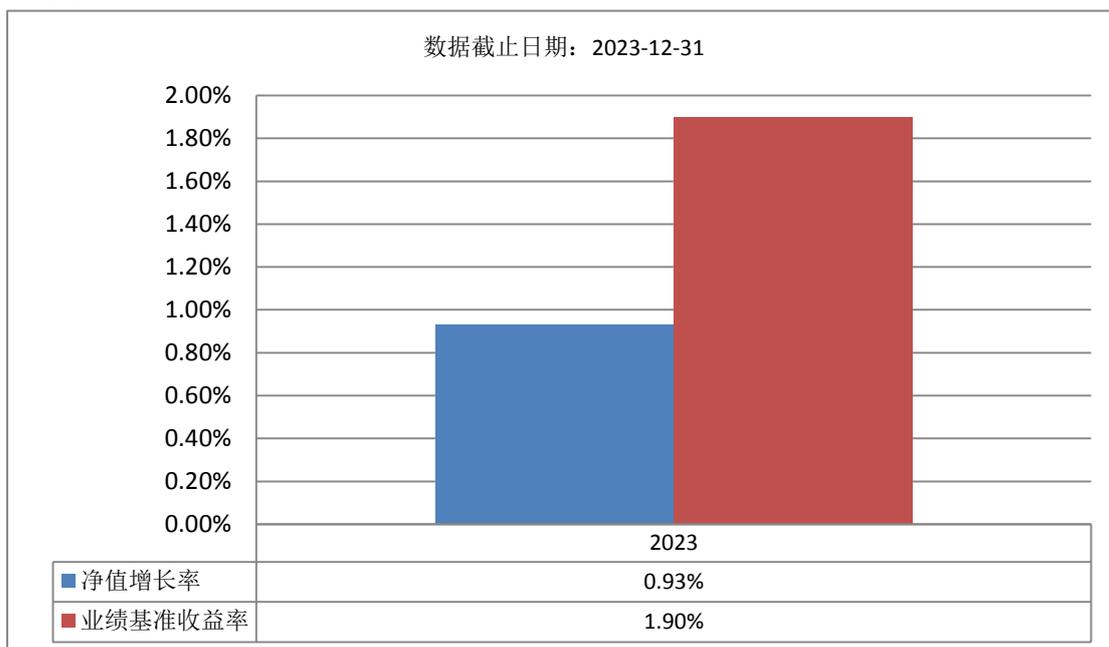
	<p>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开始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在开放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前述5%的限制，但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适时合理地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b>主要投资策略</b>	<p>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一）封闭期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投研能力，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的大类资产进行动态配置，综合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配置等策略对个券进行精选，力争在严格控制基金风险的基础上，获取长期稳定超额收益。具体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1）久期配置策略。（2）类属配置策略。（3）期限结构配置策略。（4）个券选择策略：1）利率债投资策略。2）信用债投资策略：本基金所投信用债（含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评级不低于AA级；其中，投资于AAA级信用债的比例不低于债券资产的30%，投资于AA+级信用债的比例不高于债券资产的70%，投资于AA级信用债的比例不高于债券资产的20%。3）杠杆策略。4）信用利差曲线策略。3、国债期货投资策略。4、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二）开放期投资策略。</p>
<b>业绩比较基准</b>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b>风险收益特征</b>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日当年净值增长率计算区间为2023年6月28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 < 100 万元	0.60%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0.30%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10%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 万元	0.80%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0.50%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30%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天	1.50%	
	7 天 ≤ N < 30 天	0.10%	
	N ≥ 30 天	0.00%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23,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规定披露报刊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6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合理安排资金进行投资。

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购买力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的风险、再投资风险。

2、管理风险。

3、流动性风险。

4、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 （1）与基金类型相关的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以上，债券资产占比相对较高。资产组合受债券市场的波动影响较大，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本基金的净值表现将受到较大影响。

#### （2）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债期货，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 （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主要包括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及评级风险等。由于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收益来自于基础资产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因此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还面临基础资产特定原始权益人的破产风险及现金流预测风险等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

#### （4）定期开放运作方式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

该日)一年的期间。在本基金的封闭运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赎回基金份额,因此,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则其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该部分份额直到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5) 特定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风险

1) 特定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

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当特定机构投资者巨额赎回时,由于基金份额净值四舍五入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份额基金财产,有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发生大幅波动。

2) 特定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如果特定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为应对赎回,可能迫使基金以不适当的价格大量抛售证券,使基金的净值受到影响。

(6) 投资信用衍生品的风险

为对冲信用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

1) 流动性风险

信用衍生品在交易转让过程中因无法找到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较少,导致难以将信用衍生品以合理价格变现的风险。

2) 偿付风险

在信用衍生品存续期间,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创设机构可能出现经营状况不佳或创设机构的现金流与预期发生一定偏差,从而影响信用衍生品结算的风险。

3) 价格波动风险

由于创设机构或所受保护的债券主体经营状况或利率环境发生变化,引起信用衍生品价格出现波动的风险。

5、本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6、其他风险。

##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6135-88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